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产品质量法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Product Quality

## 注释本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CHINA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产品质量法

## 注释本

---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Product Quality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注释本 / 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编. — 2 版. —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17

(法律单行本注释本系列)

ISBN 978 - 7 - 5197 - 1049 - 1

I. ①中… II. ①法… III. ①产品质量法—法律解释  
—中国 IV. ①D922.29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59887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注释本

ZHONGHUA RENMIN GONGHEGUO

CHANPIN ZHILIANGFA ZHUSHIBEN

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 编

责任编辑 张 骞

装帧设计 李 瞻

出版 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 法规出版分社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印张 6.5

经销 新华书店

字数 137 千

印刷 三河市兴达印务有限公司

版本 2017 年 8 月第 2 版

责任印制 吕亚莉

印次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网址 [www.lawpress.com.cn](http://www.lawpress.com.cn)

投稿邮箱 [info@lawpress.com.cn](mailto: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 010 - 63939792

举报维权邮箱 [jbwq@lawpress.com.cn](mailto:jbwq@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 010 - 63939796

---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销售电话:

统一销售客服 400 - 660 - 6393

第一法律书店 010 - 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 029 - 85330678 重庆分公司 023 - 67453036

上海分公司 021 - 62071639/1636 深圳分公司 0755 - 83072995

---

书号: ISBN 978 - 7 - 5197 - 1049 - 1

定价: 19.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 编辑出版说明

当今社会，法律发挥的作用越来越大，涉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然而，晦涩的专业术语、艰深的法律理论、庞杂的立法体系，这些法律与生俱来特点，却都成为了读者理解、掌握法律的障碍。

为了解决这个矛盾，本社特组织编辑出版了这套法律注释本系列丛书。除了法律文本为权威标准文本外，还最大限度地突出了本套书的实用性与易用性，本套书有以下特点：

(1) **专业人员编写**。本丛书皆由相关法律专家编写，内容准确，并力求语言通俗，使普通大众读者能更轻松地理解法律精神，掌握法律政策；

(2) **法律适用提要**。每本书都由相关法律专家撰写该法的适用提要，帮助读者对每一个法的背景、概况有更全面、深入的理解；

(3) **重点法条注释**。对重点法条进行条文注释，且每个条文都提炼出条文主旨，帮助读者准确理解法条内容；

(4) 相关配套规定。书末附录一些较为重要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使读者在使用中更为方便、实用。

需要说明的是，本丛书中“适用提要”“条文主旨”“条文注释”等内容皆是编者为方便读者阅读、理解而编写，不同于国家正式通过、颁布的法律文本，不具有法律效力。

另，为方便查阅，我们根据每条及其条文主旨制作了目录，其中加“\*”号的表示重点条目，并在正文中附有条文注释。

本书不足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  
2017年5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 适用提要

为依法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于1993年2月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以下简称《产品质量法》<sup>①</sup>),从当年9月1日起施行。《产品质量法》是一部为了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而制定的法律。坚持质量第一,把质量看作是一个战略问题,高度重视产品质量,这是贯穿于产品质量法中的根本指导思想。产品质量法的施行,对于增强全民族的产品质量意识,提高我国产品的总体水平,明确产品质量责任,惩治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的行为,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发挥了重要作用。在2000年7月8日举行的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的全体会议上,委员们表决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

<sup>①</sup> 为突出重点,便于阅读,本书对非法条引用中涉及的我国法律名称,均省略“中华人民共和国”字样。后不再一一说明。——编者注

法〉的决定》，该决定从 200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修改中新增条文 25 条，修改原有条文 20 条，删去原有条文 2 条，使产品质量法从原有的 51 条增至现行的 74 条。2009 年 8 月 27 日的修改则仅仅对第六十九条作了个别文字修改。产品质量法的主要内容如下：

### (一) 总则

总则部分的主要内容包括：(1) 本法的立法目的；(2) 本法的适用范围；(3) 对生产者、销售者内部产品质量管理的基本要求；(4) 产品质量责任的责任主体及产品质量责任的法律适用；(5) 对产品质量欺诈行为的禁止性规定；(6) 国家鼓励提高产品质量的主要措施；(7) 各级人民政府在产品质量问题上的主要职责；(8) 产品质量的监督体制；(9) 对政府及其他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包庇、放纵产品生产、销售中违反本法规定行为的禁止性规定；(10) 对违反本法的行为的检举及对检举的奖励；(11) 禁止在产品质量问题上搞地方保护和部门保护。

### (二) 产品的监督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一般的产品质量问题，主要依靠市场竞争来解决。通过市场竞争中的优胜劣汰机制，促使企业提高产品质量，增强市场竞争能力。但是，政府作为社会经济活动的宏观组织者和管理者，也必须对产品质量进行必要的监督和宏观管理，以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本法明确提出了对产品质量都应经检验合格的要

求,并以法律形式确立了国家对产品质量实施监督的基本制度,主要包括:(1)对涉及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实行严格的强制监督管理的制度;(2)产品质量监督部门依法对产品质量实行监督抽查并对抽查结果进行公告的制度;(3)推行企业质量体系认证和产品质量认证的制度;(4)产品质量监督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涉嫌在产品生产、销售活动中从事违反本法的行为可以依法实施强制检查和采取必要的查封、扣押等强制措施的制度等。这些法定的基本制度,既为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提供了法律依据,又为产品质量监督部门对产品质量监督行政执法活动提供了必须遵守的行为规范。此外,在这一章中还对产品质量检验机构的资格、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认证机构执业的基本要求,以及消费者及保护消费者权益的社会组织在产品质量问题上的权利等问题作了规定。

### (三)产品质量责任制度

本法分两节,分别规定了生产者的产品质量责任和义务及销售者的产品质量责任和义务。产品质量责任制度的主要内容有:

生产者、销售者是产品质量责任的承担者,是产品质量的责任主体;

生产者应当对其生产的产品质量负责,产品存在缺陷造成损害的,生产者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由于销售者的过错使产品存在缺陷,造成损害的,销

售者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因产品缺陷造成损害的，受害人可以向生产者要求赔偿，也可以向销售者要求赔偿；

产品质量有瑕疵的，生产者、销售者负瑕疵担保责任，采取修理、更换、退货等救济措施；给购买者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产品质量应当是：不存在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不合理的危险，具备产品应当具备的使用性能，符合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注明采用的产品标准，符合以产品说明、实物样品等方式表明的质量状况；

禁止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标准和要求的工业产品；

产品质量应当检验合格，不得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

#### (四) 损害赔偿

本法关于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损害赔偿的规定，共九条，分别规定了以下内容：(1)关于销售者对其出售产品的质量问题应承担的民事责任；(2)关于产品质量存在缺陷造成他人损害的民事责任即产品责任的规定；(3)产品缺陷的定义；(4)产品质量纠纷的解决途径；(5)仲裁机构或者人民法院的委托检验。

#### (五) 罚则

本法共分二十四条，对违反本法规定的行为的处罚作了规定。

一是,对于与产品质量活动有关的违法的人与事,明确加以限制,造成危害的严加制裁,这是治理产品质量的实际需要,也是为了保护国家和社会的利益。

二是,处罚的重点主要是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的行为,制假售假行为,以及其他违法产品的生产、销售行为。

三是,处罚力度大,处罚的方式可操作性强。比如罚款,除了改变罚款基数外,实际上也更易于计算罚款的基数,一般来说,计算货值比计算违法所得更易于操作,当然这里也包含了加重处罚。

四是,处罚的对象不仅有产品生产者、销售者,而且还有产品质量中介机构,产品质量的监督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以及参与质量违法活动的运输、保管、仓储、制假技术的提供者。

五是,对于执法者,一方面规范其执法行为,另一方面也授予了权力,维护执法者的权威,受法律保护,要求秉公执法,严格执法,执法者也要受监督,依法履行职责。

六是,产品质量法的罚则,一般是规定行政责任、刑事责任的,但在一些条款中也涉及民事责任,这样并不影响在前面各章中有关民事责任的规定。

总之,产品质量法是一部内容丰富的法律,涉及的范围也较为广泛,它是适合中国国情的,也借鉴了国外关于产品责任立法的经验。经过修改,得到了充实与完善,适应了当前以及今后一段长时间内产品质量方面的需要,有重要意义。

# 目 录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适用提要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第一章 总则 .....	1
第一条 立法目的 * .....	1
第二条 适用范围 * .....	2
第三条 生产者、销售者质量管理责任 * .....	3
第四条 责任依据 * .....	3
第五条 禁止性条款 .....	4
第六条 国家扶持 * .....	5
第七条 政府职责 * .....	5
第八条 主管部门 * .....	6
第九条 工作人员职责 * .....	7
第十条 检举和奖励 * .....	8
第十一条 市场准入 * .....	9
第二章 产品质量的监督 .....	9
第十二条 产品质量检验 * .....	9
第十三条 产品安全 * .....	10
第十四条 质量体系认证 * .....	11

第十五条	质量监督检查 *	12
第十六条	质量检查配合 *	14
第十七条	质量不合格的处理 *	14
第十八条	对涉嫌违法行为的查处 *	15
第十九条	检验机构资格 *	17
第二十条	中介机构设立 *	18
第二十一条	质量检验及认证要求 *	18
第二十二条	消费者权利 *	19
第二十三条	支持起诉 *	20
第二十四条	产品质量状况公告 *	21
第二十五条	质检部门推荐禁止	21
第三章 生产者、销售者的产品质量责任和义务	.....	22
第一节 生产者的产品质量责任和义务	.....	22
第二十六条 生产者产品质量责任 *	22	
第二十七条 标识要求 *	23	
第二十八条 特殊产品包装 *	25	
第二十九条 淘汰产品禁止生产 *	25	
第三十条 伪造产地、厂名、厂址的禁止 *	26	
第三十一条 禁止伪造、冒用质量标志 *	26	
第三十二条 生产产品的禁止性规定 *	27	
第二节 销售者的产品质量责任和义务	.....	28
第三十三条 进货检验 *	28	
第三十四条 产品质量保持 *	29	
第三十五条 失效产品禁止销售 *	29	

---

第三十六条 标识要求 *	30
第三十七条 伪造产地、厂址、厂名禁止 *	30
第三十八条 认证标志冒用、伪造禁止 *	31
第三十九条 销售产品的禁止性规定	32
第四章 损害赔偿	32
第四十条 售出产品不合格时的处理 *	32
第四十一条 生产者责任承担情形 *	34
第四十二条 销售者责任承担情形 *	35
第四十三条 产品损害赔偿责任的承担 *	36
第四十四条 赔偿范围 *	37
第四十五条 诉讼时效 *	38
第四十六条 缺陷的含义 *	38
第四十七条 质量纠纷解决办法 *	39
第四十八条 质检委托 *	40
第五章 罚则	41
第四十九条 违反安全标准规定的处理 *	41
第五十条 搬假处理 *	42
第五十一条 生产、销售明令淘汰产品处理 *	43
第五十二条 销售失效、变质产品处理 *	44
第五十三条 伪造产地、厂名、厂址的处理	45
第五十四条 标识不合格的处理 *	45
第五十五条 从轻、减轻情节 *	46
第五十六条 拒检处理 *	47
第五十七条 伪造检验证明的处理 *	47

第五十八条 团体、中介机构连带责任 *	48
第五十九条 广告误导处理 *	49
第六十条 生产原料、工具等的没收 *	50
第六十一条 非法运输、保管、仓储的处理 *	51
第六十二条 将禁止销售的产品用于经营性 服务的处理 *	52
第六十三条 封、押物品隐、转、卖、毁的处理 *	53
第六十四条 民事赔偿优先 *	53
第六十五条 对政府工作人员的处罚	54
第六十六条 质检部门超规索样和收取费用 的处理 *	55
第六十七条 质检部门等向社会推荐产品、 参与经营的处理 *	56
第六十八条 渎职处罚 *	57
第六十九条 阻扰公务的处罚	57
第七十条 处罚权限 *	58
第七十一条 没收产品处理 *	59
第七十二条 货值计算 *	60
第六章 附则	61
第七十三条 特殊规定 *	61
第七十四条 生效日期	61

## 附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若干问题的意见(2011.2.22) .....	62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节录)(1993.9.2) .....	7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不正当竞争民事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节录)(2007.1.12) .....	73
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节录)(2009.12.26) .....	76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2013.10.25修正) .....	78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节录)(2015.4.24修订) .....	94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节录)(2015.4.24修正) .....	1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节录)(2015.4.24 修订) .....	132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节录)(2015.8.29 修正) .....	134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生产、销售伪劣商品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01.4.9) .....	139
产品质量申诉处理办法(1998.3.12) .....	143
产品质量仲裁检验和产品质量鉴定管理办法 .....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注释本

---

(1999.4.1) .....	147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2010.12.29) .....	155
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处罚办法(2015.1.5) .....	169
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查检验办法(2014.2.14) .....	175
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2016.3.17) .....	181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0年7月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 根据2009年8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立法目的】<sup>①</sup>**为了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水平,明确产品质量责任,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制定本法。

### 条文注释

本条是关于本法立法目的的规定。

<sup>①</sup> 条文主旨为编者所加,全书同。